

【新闻·评论】

联系电话:(010)67550746 电子邮箱:pjngun@rmfyb.cn

完善审判工作实绩考评的具体路径

林振通

虽然各地法院根据司法体制改革精神对法官业绩考评进行实践创新,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在考评主体、考评形式、考评内容、考评目的、考评结果运用及考评救济程序保障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因此,有必要立足于促进法官公正高效行使审判权,对我国法官业绩考评机制进行重构。

案工作量进行评价。在工作量核算上,既要区分独任审理、担任审判长、担任合议庭承办法官、参与合议庭等情况,又要考虑参加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案件质量评查、审判业务指导、信息化解、司法调研等工作情况。对于合议庭成员办案量比例确定,适用普通程序开庭审理的案件,一般按照审判长、主审法官、参审法官各20%、70%、10%的比例计算办案量,不开庭审理的案件,一般按照审判长、主审法官、参审法官各10%、85%、5%的比例计算办案量。主审法官同时担任审判长的案件,一般按照审判长、两名参审法官各80%、10%、10%的比例计算办案量。同时,应对一个案件中法官与法官助理办案量占比进行科学区分确定,避免产生审判团队内耗。法官助理的办案量应根据其参与程序进程和完成的工作量确定:一般性参与庭前准备,计办案量10%;参与包括送达、证据交换、鉴定等全面性庭前准备,计办案量20%;参与全面性庭前准备并撰写裁判文书,计办案量30%;庭后由法官助理调解、撤诉结案,计办案量40%;由法官助理全面

和明显过失导致裁判不当的行为,客观评价案件审判质量,即便是发回重审或改判的案件,只要不构成差错的,也不宜对法官办案质量作出负面评价。三是办案效率评价。对法官办案效率的评价,不得简单地以案件办理周期、结案率、执结率等作为唯一标准。每年底受理的案件,不可能在当年审结,总有一定的存量要跨年度审理。对办案效率的考评,应当关注案件审理是否严格执行法定审限,衡量案件审理中从立案、内部移送、送达、开庭、合议、制作裁判文书到宣判等办案的各个环节,充分考虑各类诉讼和具体个案的特点,客观评价法官办案的效果。

四是办案效果评价。对法官办案效果的评价,不得简单地以调解撤诉率、息讼服判率、信访量等作为唯一标准。应综合评判法官办案的法律效果、社会效果和政治效果,关注审判流程、庭审规范、庭审直播、文书上网、文书说理等各个环节,充分考虑各类诉讼和具体个案的特点,客观评价法官办案的效果。



观点

规范租房须调控保障“两手抓”

日前,由北京市住建委和市工商局起草的《北京市住房租赁合同》及配套使用的《北京市房屋出租经纪服务合同》《北京市房屋承租经纪服务合同》示范文本,正式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其中提出,未经约定出租人不得在租赁期限内单方面提高租金。

北京进一步完善住房租赁市场租金监测和发布机制,特别是出台新版租赁合同示范文本,提出“租期内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等条款,严控房租异常上涨行为,具有一定的示范意义。

进一步规范租房市场,强力调控租金标准,是公共管理和社会保障的重要命题。在发达国家,普通民众同样面临高房价问题;特别是刚入职的年轻人,租房更为常态。发达国家民众的租房积极性,除了源于政策保障、政府提供公租房或补贴之外,更在于对保障房建设的刚性要求,及对房屋租金的强力调控。

可见,规范住房租金,须调控保障“两手抓”。首先,加快实施《住房租赁管理条例》,明确房租标准等内容,为“房住不炒”护航。同时,借鉴国外先进经验,一方面,通过立法规范住房租赁市场,调控租金标准,引导市民理性居住;另一方面,借鉴国内北京等城市做法,大力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通过公租房、廉租房、共有产权房等,国家和民众建立起社会契约关系,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结合起来,使国家更具凝聚力,民众更有获得感。——张连洲

短评

让诚信成为生活必需品

民无信不立,国无信不昌。诚信不仅是个人安身立命的根本,也是社会良序发展的基石。“诚信建设万里行”主题活动阐释诚信建设内涵,解读现行制度政策,介绍当前实践做法,剖析典型案例,就是要大力营造“知信、用信、守信”的良好氛围,进一步让诚信成为生活的必需品,人生的通行证、人品的试金石。

诚信者,天之道也;思诚者,人之道也。诚信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民本、家、风、国魂,更是基本道德、共同信仰、基础文明,也是做人理念、处世规则、社会契约。不宝金玉,而忠信以为宝。古往今来,中华民族涌现出一批批诚信楷模,无论是劈山修路的黄大发,还是替子还债的诚信老爹吴恒忠,他们都以信立身,以身为范、以范为德,用感人的事迹、高尚的行为、榜样的力量感染、鼓舞、引导人们塑造诚信形象,树立诚信社会风尚。

人无信,不知其可也。在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一些人商业欺诈、合同违法、制假售假、偷逃骗税,为追逐金钱不择手段。这些失信现象甚至是严重违法行为破坏市场秩序,损害群众利益,严重损害社会诚信体系,令人民群众深恶痛绝。

诚信需要德治教化,更需要法治保障,把失信行为关到制度的笼子里。必须对失信者建立黑名单制度,通过“诚信档案”“诚信红黑榜”等强化信用约束;对侵权假冒、坑蒙拐骗等违法失信行为,要公开曝光、坚决整治,真正让失信者受到惩戒和震慑;必须加强信用信息共享和信用联合惩戒,推行个人信息安全、隐私保护和信用修复机制,完善联合激励守信、惩戒失信制度。

当前,国家正在以信用立法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部门必须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持续发力,大力营造“守信者荣、失信者耻、无信者忧”的诚信社会环境,真正做到让守信者“一路畅通”、失信者“寸步难行”。——李云平

上接第一版

湖湘大地的初生岁月

展览的第一部分带领人们走进方金刚在湖湘大地的初生岁月。

展览上印着两幅群山绵延的照片,这是方金刚同志的家乡湖南澧县。1965年12月,方金刚出生在这个湘北山区里。1995年,方金刚从湖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后考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方金刚曾经说过:愿意一辈子做一个主持公道的法官。这引起了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二庭庭长厉莉的共鸣:“这句话充分诠释了他对法治事业的热爱,通过主持公平公正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我觉得很多法官内心都有这样一种憧憬和向往。”

方金刚一生节俭。展台上摆着方金刚在1994年写的《入党志愿书》,里面有句话让全国模范法官、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中关村人民法庭庭长陈昶庭印象深刻:生活上向低标准看齐,学习工作上向高标准看齐。“简单的一句话道出了做人,尤其是做法官的道理,这种廉洁自律、不懈追求的精神值得我们每一位法官学习。”

在湖南高院工作期间,方金刚办理过一起涉爆炸物刑事案件。他针对湖南省部分地区有烟花生产传统的具体实际,深入调研,用了2个多月时间走访了50多家企业。调研报告中的建议被相关司法解释采纳,解决了当地司法实践中的突出问题。

“方金刚是一位有大局意识的法官。”厉莉在展览中看到了方金刚多份调研成果,她说:“方金刚法官能够从类案中发现问题,开展实地调研,加以总结提炼分析,提出思考和建议。”她认为这是每一位法官都应该追求的一种境界。

“我就喜欢当法官”

司法改革的追梦足迹

展板上印着两幅群山绵延的照片,这是方金刚同志的家乡湖南澧县。1965年12月,方金刚出生在这个湘北山区里。1995年,方金刚从湖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后考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方金刚曾经说过:愿意一辈子做一个主持公道的法官。这引起了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二庭庭长厉莉的共鸣:“这句话充分诠释了他对法治事业的热爱,通过主持公平公正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我觉得很多法官内心都有这样一种憧憬和向往。”

方金刚一生节俭。展台上摆着方金刚在1994年写的《入党志愿书》,里面有句话让全国模范法官、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中关村人民法庭庭长陈昶庭印象深刻:生活上向低标准看齐,学习工作上向高标准看齐。“简单的一句话道出了做人,尤其是做法官的道理,这种廉洁自律、不懈追求的精神值得我们每一位法官学习。”

在湖南高院工作期间,方金刚办理过一起涉爆炸物刑事案件。他针对湖南省部分地区有烟花生产传统的具体实际,深入调研,用了2个多月时间走访了50多家企业。调研报告中的建议被相关司法解释采纳,解决了当地司法实践中的突出问题。

“方金刚是一位有大局意识的法官。”厉莉在展览中看到了方金刚多份调研成果,她说:“方金刚法官能够从类案中发现问题,开展实地调研,加以总结提炼分析,提出思考和建议。”她认为这是每一位法官都应该追求的一种境界。

的基础上。”

雪域高原的“方多吉”

2010年方金刚响应组织号召,主动报名参加援藏,是院机关第六批援藏干部中年龄最大的一位。到达西藏后,为了迅速地融入藏区群众,他给自己起了一个藏族名字——“方多吉”。在藏语中,“多吉”是“金刚”的意思。一张西藏法院特有的车载流动法庭照片挂在展板上。车载流动法庭专门面向农牧区,便于法官们随时随地开庭。方金刚在西藏期间经常跟随车载流动法庭下基层了解案情。

展览还展出了方金刚在西藏法官授课的培训班课程表和授课时的照片,援藏期间方金刚多次参与法官培训和教学工作。审判工作之余,方金刚深入昌都、那曲、山南、日喀则等艰苦地区开展司法调研,三年间他参与了5个调研课题。

看到方金刚的援藏经历,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保安服务总公司海淀分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李勇说:“这充分体现出方金刚法官的责任意识、担当意识。他热爱法官工作,这种司法为民、为人民服务的精神值得法官学习,更值得我们广大人民群众学习。”

让正义能以看得见的方式实现

2016年12月,方金刚主动报名到位于河南郑州的最高人民法院第四巡回法庭工作。方金刚执笔起草的《最高人民法院第四巡回法庭当庭宣判规则》摆在展台的显眼位置,旁边还放着方金刚在第四巡回法庭主审的部分案件裁判文书,以及方金刚的学习工作笔记。

《最高人民法院第四巡回法庭当庭宣判规则》是方金刚历经种种历练后的总结成果。为践行这个规则,2017年3月他敲响了第四巡回法庭当庭宣判第一槌。

“我一直在一线工作,我知道当庭宣判的难度非常大。”在刘黎看来,当庭宣判要求法官具备非常高超的庭审驾驭能力和法律分析能力。“但是对于当事人来说,他们一定是希望当庭宣判,更好地打消他们的各种疑虑。用方金刚的话来说,让正义能以看得见的方式实现。”

“他主张当庭宣判,就像我们医生当场给病人作出诊断一样。面对疑难病症,当场出诊断是有一定难度的。”全国政协委员、阜外医院麻醉科主任医师敖虎山说,“当庭宣判是需要勇气的,方金刚法官能践行当庭宣判,这说明他有着高超的司法审判能力。勇气来自哪里?就来自他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

“我们要替老百姓说话”,这是方金刚刚生前的最后一句话。2017年10月17日16点56分,方金刚在和同事商议案件时,突发疾病倒在了工作岗位上。当时,他已经连续工作了10个案子。2017年11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追授他“全国优秀法官”称号。2018年1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最高法院追授他“全国模范法官”称号。1月24日,中央政法委发出通知,号召全国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认真学习宣传方金刚同志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

展览进入尾声,“我们眼中的方金刚”展示了方金刚家人、同事、当事人对方金刚的追思和回忆。回顾方金刚同志的先进事迹,他坚定的理想信念和崇高的法治理想感动了所有参观者。

“方金刚法官有信仰、有担当,我们需要这种精神。要让方金刚精神传遍祖国大地,让更多人受到这种精神的鼓舞。”站在展板前,敖虎山坚定地说。

送达诉讼副本及开庭传票

牟西、李文兰、陈露:本院受理原告马斌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本案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相关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该案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牟西、李文兰立即向原告偿还本金15500元及利息;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2017年11月2日起计算至还清借款时止;2.判决被告牟西立即支付原告逾期还款的违约金10000元;3.判决被告陈露就本判决请求1、2项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依法缺席审判。【四川泸州市江阳区人民法院】

申请公示催告

申请人刘群因被侵权人丢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依法予以公告。该证书记载:持有人刘群,签发人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书号码:42000006295,签发日期:2005年11月4日,股权证书代被侵权人:11550股,股号:PL316095。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证书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证书权利的行为无效。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哈尔滨大成机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因银行承兑汇票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现予公告。一、公示催告申请人:哈尔滨大成机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二、公示催告的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票号3100005126249344,金额87560.20元,出票日期2018年6月1日,到期日2018年8月31日。出票人为哈尔滨新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款人为哈尔滨新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黑龙江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吉林宏泰印铁制品有限公司因遗失承兑汇票,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已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规定,现予公告。公示催告申请人:吉林宏泰印铁制品有限公司。票号:渤海银行锦州支行的承兑汇票,出票日期为2014年3月18日,到期日为2014年4月18日。出票人为渤海银行锦州分行,收款人为渤海银行锦州分行。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吉林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珍宝制药有限公司,付款行为中国光大银行长春分行本部,汇票金额为72000元)丢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依法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做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吉林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杭州欧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因持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4020005130183264,票面金额壹拾柒万肆仟捌佰元整,出票日期2018年12月12日,到期日期2019年8月12日,出票人杭州友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南通市山锦纶有限公司因持由中国工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于2018年7月2日签发的编号为30300051/24332279的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100000元,出票人方向钱潮传动轴有限公司,收款人杭州萧山城厢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至2019年1月17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山东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票人为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款人为威海光威航空材料有限公司,付款行为中信银行威海分行滕州中心,出票金额为2万元,到期日为2018年10月17日。三、申报权利的期间:自2018年7月17日起至2018年11月3日止。四、自公告之日起2018年11月3日前,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山东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林州市泰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因持由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红山支行于2017年12月26日签发的编号为40200051/30270008的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200000元,出票人浙江红利集团有限公司,收款人浙江科丝龙实业有限公司,背书人杭州隆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金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建庆庆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圣博莱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18年8月1日(总第7428期)

30270008的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200000元,出票人浙江红利集团有限公司,收款人浙江科丝龙实业有限公司,背书人杭州隆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金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建庆庆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圣博莱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南通市山锦纶有限公司因持由中国工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于2018年7月2日签发的编号为30300051/24332279的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100000元,出票人方向钱潮传动轴有限公司,收款人杭州萧山城厢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至2019年1月17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山东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票人为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款人为威海光威航空材料有限公司,付款行为中信银行威海分行滕州中心,出票金额为2万元,到期日为2018年10月17日。三、申报权利的期间:自2018年7月17日起至2018年11月3日止。四、自公告之日起2018年11月3日前,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山东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林州市泰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因持由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红山支行于2017年12月26日签发的编号为40200051/30270008的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200000元,出票人浙江红利集团有限公司,收款人浙江科丝龙实业有限公司,背书人杭州隆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金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建庆庆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圣博莱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人浙江新辉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东莞市奔联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杭州欧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因持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4020005130183264,票面金额壹拾柒万肆仟捌佰元整,出票日期2018年12月12日,到期日期2019年8月12日,出票人杭州友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申请宣告失踪、死亡

本院于2018年7月23日立案受理申请人李丽明、吴晓贞申请宣告李联斌死亡一案,申请人李丽明、吴晓贞称:2012年6月9日,李联斌(公民身份证号码350629200211110018)与李某某在华安县华丰镇下坂村下坪尾游泳时失踪,申请人向华安县公安局报警并积极寻找。2012年6月29日,华安县公安局华丰派出所位于华安县华丰镇罗溪村水面附近江江发现李某溺水死亡的尸体,但李某失踪多年,至今未找到,已不可能生存,现请求宣告李联斌死亡。下落不明人李联斌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李联斌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李联斌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李联斌情况,向本院报告。【福建华安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18年7月25日立案受理申请人翁明申请宣告苏明华死亡一案,申请人称:苏明华(女,1952年4月30日出生,汉族,户籍地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堤边里26号联盛小区3座604单元)于2013年2月11日离家出走,下落不明人苏明华应当自公告之日起1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苏明华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苏明华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1年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苏明华情况,向本院报告。【福建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周鑫申请宣告母海海燕失踪一案,经查:母海燕为周鑫母亲,周鑫父亲周中辉于2015年4月因病去世,同年12月母海燕离家出走下落不明已满2年。现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限为3个月。希望母海燕本人或其下落下的有关利害关系人与本院联系,逾期仍下落不明的,本院将依法宣告母海燕失踪。【吉林德惠市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王逸雪申请宣告程翠华失踪一案,经查:程翠华,女,1981年2月2日出生,汉族,原住威海市文登区小观镇万家庄村,系申请人的母,于2016年离家出走,下落不明已满2年。现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限为3个月。希望程翠华本人或其下落下的有关利害关系人与本院联系,逾期仍下落不明的,本院将依法宣告程翠华失踪。【山东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吴昊申请宣告孟美红失踪一案,经查:孟美红,女,汉族,1975年8月3日出生,户籍地为山东省齐河县刘桥镇于庄村,公民身份证号码:371425197508035526,失踪前居住于山东省齐河县刘桥镇于庄村29号,下落不明已满2年。现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限为3个月。希望孟美红本人或者知其下落下的有关利害关系人与本院联系,逾期仍下落不明的,本院将依法宣告其失踪。【山东齐河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18年7月5日立案受理李善林申请宣告伍国珍死亡一案,经查:伍国珍,女,1967年2月21日出生,汉族,身份证号码:61240119670221622X,本院于2015年11月2日作出(2015)汉滨民诉特字第0007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伍国珍为失踪人。伍国珍至今仍下落不明。现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间为1年。希望伍国珍本人或其下落不明的利害关系人与本院联系,逾期仍下落不明的,本院将依法宣告其死亡。【陕西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18年7月13日立案受理申请人蒋福源申请宣告唐旭东失踪一案,申请人蒋福源称,被申请人唐旭东于1986年外出至今下落不明,无法联系,故申请宣告唐旭东失踪。下落不明人唐旭东应当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唐旭东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唐旭东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唐旭东情况,向本院报告。【四川筠连县人民法院】

送达裁判文书

本院受理马蕊申请宣告李金明死亡一案,于2017年7月23日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间届满,并于2018年7月24日依法作出(2017)冀0682民特2号民事判决书,宣告李金明死亡。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河北定州市人民法院】